

龙作为装饰元素，大量出现在石刻、建筑以及各类器物上，身份较高者也会很自然地用龙纹装点服饰。

不同时代的龙纹造型细节都有变化。明代服饰的龙纹在延续前代造型的基础上诞生了自身独有的特征，并不断受到时代审美的影响而变化风格。

为了满足防止僭越和彰显荣耀的双重需要，明代通过削减龙爪（趾）、改造传统瑞兽等方式，还创造出了各种似龙而非龙的「象龙纹样」。

袞衣红耀天机锦 明代服饰中的龙纹与象龙纹样

董进

笔名「桐芳主人」，长期专注于中国古代服饰史研究，著有《图说明代宫廷服饰》《还魂记——明清小说服饰考证》《Q版大明衣冠图志》等



商
青铜大立人像
背面局部
三星堆博物馆藏

龙是中国古代神兽崇拜中最具代表性的形象，在中华文明里占据着无可替代的重要位置。作为非现实生物，人们主要通过艺术创作来对龙的外形和神力进行塑造、展示，因而从史前时期开始，龙就作为装饰元素大量出现在石刻、建筑以及各类器物上，身份较高者也会很自然地用龙纹装点服饰，只是由于织物材质不易留存等原因，我们已无法见到其最初的样貌。

目前发现的时代较早且形制明确的「龙纹衣」实例，来自四川广汉三星堆出土的青铜人像，如三星堆遗址二号

祭祀坑的青铜大立人，头戴冠，身着三层衣裳，上衣图案繁复精美，衣襟处的龙纹颇为醒目，龙曲体昂首，角爪分明，作蟠阿上向之势。东汉郑众解释周礼衮冕时说：「衮，卷龙衣也。」（「汉」郑玄《周礼注疏》卷二十一「春官宗伯三」引郑司农）青铜大立人的龙纹衣裳或有可能是后世衮服的雏形之一，故被学者誉为「中国最早的龙袍」。秦汉以后，龙与帝王的联系愈加紧密，龙纹的使用逐渐受到限制，龙纹服饰也成为帝后及部分高等级贵族的专享之物。

不同时代的龙纹造型细节都有变化，



商后期
玉龙
高五·一厘米 长七·五厘米
一九七六年河南安阳殷墟妇好墓出土
中国国家博物馆藏

以龙爪（趾）而言，三星堆青铜大立人的龙为四爪（趾）；楚墓出土织物和帛画中简化为三爪（趾）或二爪（趾）；汉代龙常见的是三爪（趾）、四爪（趾）；唐代龙以三爪（趾）为主；北宋龙大多为三爪（趾）或四爪（趾），到南宋和元代出现了五爪（趾）龙，主要用于帝后。元代统治者继承了五爪龙，而三爪、四爪龙则在民间大量流行。元《通制条格》载，元成宗大德元年（一二九七年），中书省奏称：「街市卖的段（缎）子，似上位穿的御用大龙，则少一个爪儿，肆个爪儿的织着卖有。奏呵。」成宗下旨：「胸背龙儿的段（缎）子织呵，不得事，教织者。似咱每穿的段（缎）子织缠身大龙的，完泽根底说了，随处遍行文书禁约，休教织者。」元仁宗延祐元年（一三二四年），命中书省定立「服色等第」，规定「不许服龙凤文（纹）」，器皿、帐幕、车舆等都不准使用龙凤纹样，同时明确提到「龙谓五爪角者」。（《通制条格》卷九「衣服」）故张宪诗有「金龙五爪蟠彩袍」之句（「元」张宪《二月八日游皇城西华门外观嘉孖弟走马歌》），也就是说，五爪龙纹属于官方定义的「龙」，



唐
龙纹镜
径一五·五厘米
故宫博物院藏

三爪、四爪龙纹则要次一等，一定程度上允许民间使用。

明代服饰的龙纹在延续前代造型的基础上诞生了自身独有的特征，并不断受到时代审美的影响而变化风格。明朝廷为了满足防止僭越和彰显荣耀的双重需要，遂通过削减龙爪（趾）、改造传统瑞兽等方式，创造出了各种似龙而非龙的「象龙纹样」。

龙纹

明代冠服制度规定，皇帝、皇太子、

亲王、亲王世子、郡王（包括部分属国国王）

以及皇太后、皇后的服饰可以使用龙纹。

明代初期（洪武、永乐朝）的龙纹，头身比例接近宋元，颈尾稍细，尾端收卷，胸腹四肢粗壮有力，趾爪纤长骨节清晰，龙首较小，呈半侧面，双目椭圆，眉如火焰，鬃毛长而上扬。与宋元龙张嘴露齿不同，明初龙纹双唇紧闭，表现出庄严肃穆、含威持重的神态，与开国未久、天下甫定，正需休养生息、揄扬德化的政治环境相呼应。台北故宫博物院收藏的明太祖、明成祖常服坐像，皆身穿黄色金织四团龙盘领窄袖袍，所绘龙纹



宋人绘
宋光宗
坐像轴局部
绢本设色
台北故宫博物院藏



北京房山金陵石椁龙纹拓片



明人绘
明成祖常服
坐像轴局部
绢本设色
台北故宫博物院藏



元
龙鸾纹螺钿
四方盘
德川美术馆藏



明洪武
鲁荒王织
金四团龙
圆领袍局部
山东邹城明鲁荒王
朱檀墓出土
山东博物馆藏

具有典型的明初风格。山东邹城明鲁荒王朱檀墓出土的服饰可看到明初龙纹的实例，与太祖、成祖画像之龙纹基本一致。

中国国家博物馆收藏有明陇西王李贞、岐阳王李文忠父子的画像，二人均着诸王冕服（九章），两肩饰升降龙纹，但只有四爪（趾）。明太祖第十三子代王朱桂府前所建龙纹琉璃照壁（今山西大同九龙壁），亦只用四爪龙。据《明实录》



记载，洪武六年（一三七三年）颁布的服饰禁令提到：「官自一品至六品，穿四爪龙以金绣为之者，听。」（《明太祖高皇帝实录》卷八十一「洪武六年四月二十二日」）由此可知，明初曾有一段时间将龙纹分为五爪龙和四爪龙两个等级，地位高者用五爪，次则四爪。

宣德至成化时期，是明代服饰龙纹从初期向中期转变的阶段。随着丝织技术的不断发展，龙纹在设计上有了更为多样化的尝试，龙首增大，龙嘴或张或闭，正面龙开始出现，龙的姿态矫健灵动，彰显出王朝在上升期的活力。弘治到嘉靖、隆庆时期，服饰龙纹的造型基本固定，头部比例更大，龙嘴张开，身形壮硕，眉眼须爪等细节都和初期有了明显不同，已看不出宋元龙纹的特征，典型的明代龙纹至此形成。

万历之后，明朝社会处于相对稳定富庶的时代，各阶层奢靡之风盛行，人们在服饰上逐渐求异，明代丝织业进入了最为繁荣的时期。此时的龙纹已完全突破旧有的程式，出现大量构思巧妙、颇有趣味的图案设计。尤其是官廷节庆吉服的龙纹，形象大都欢快讨喜，可与

明人绘
明英宗坐像轴
绢本设色
台北故宫博物院藏





明人绘
明英宗孝肃皇后
半身像
绢本设色
台北故宫博物院藏

明人绘
明武宗坐像轴
绢本设色
台北故宫博物院藏





明
黄色地洒线绣
云龙纹经面
故宫博物院藏



明万历
明黄色云龙缎补洒线
绣百花撵龙纹袍料及局部
衣长一四八厘米
两袖通长一三六厘米
下摆宽一三六厘米
故宫博物院藏

各种应景元素自由组合，烘托出隆重、喜庆的节日氛围。如台北故宫博物院收藏的一件明后期缂丝万万寿梅花龙纹方补（曾被清高宗定为「宋缂丝万寿图」），中心图案为大朵梅花和寿字，两侧各有一条升龙，手托灵芝、万字，顶部为祥云，底部有寿山福海与杂宝，是用于皇帝万寿节的吉服补子。《酌中志》记录了明代宫廷的应节纹饰，其中「冬至则阳生，绵羊引子，梅花……遇万寿圣节则万万

寿」（「明」刘若愚《酌中志》卷之十九「内臣服佩纪略」），这件方补同时饰梅花和「万万寿」字样，说明万寿节的日期与冬至相邻，明代后期的皇帝只有明熹宗（天启皇帝朱由校）的生日是十一月十四日，而十二日刚好是冬至。因宫中方形补子多用于女性和内官服饰，该方补饰有龙纹，所以使用者的身份应该很高，可能是明熹宗的后妃。北京艺术博物馆藏明万历红纱地洒线绣鹊桥方补，将七夕节

鹊桥补子上的牛郎织女用两条握珠金龙代替，周围点缀拱桥、天河、牛女星官等图案，既体现了节日元素，又凸显出穿着者的尊贵。故宫博物院藏明代明黄色缎补洒线绣云龙葫芦灯景纹袍料，原本用作明代皇帝新年、元宵期间的吉服，明官从前腊月二十四祭灶之后就换穿饰大吉葫芦纹的「葫芦景」吉服，元宵节则穿灯笼纹的「灯景」吉服，因两节邻近，遂将图案中灯笼顶盖下的灯穗换



明天启
缂丝万万寿
梅花龙纹方补
台北故宫博物院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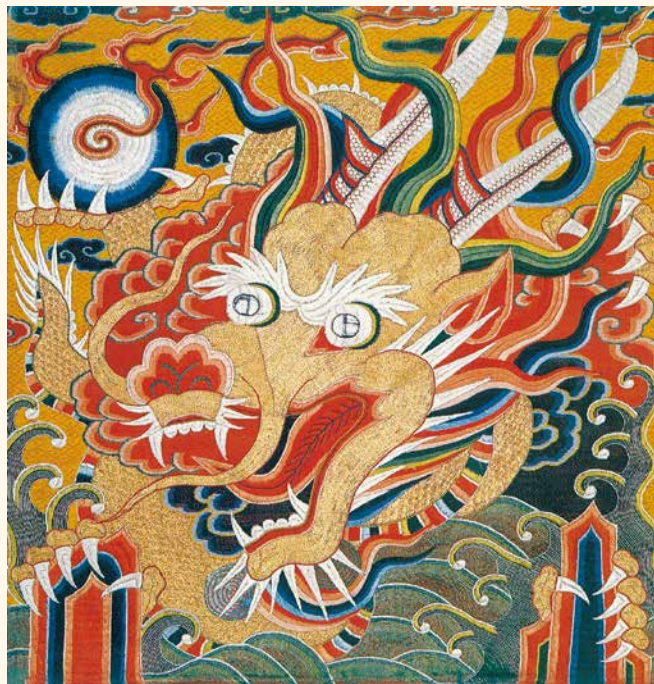


明万历
红纱地
洒线绣
鹊桥方补
北京艺术博物馆藏



明后期
明黄色缎补洒线绣
云龙葫芦灯景纹袍料局部
衣长一四〇厘米
两袖通长一三四·二厘米
下摆宽一三六·七厘米
故宫博物院藏

明后期
洒线绣
云龙纹
方补
北京艺术
博物馆藏



成葫芦，合成「葫芦灯景」纹，这件袍料便是一例，不过主体纹样是高举双臂擎托祥云与葫芦官灯的金龙，龙纹头部硕大，张嘴若笑，周围点缀缀带花叶的小葫芦及彩云、杂宝、灵芝等，欢乐祥和，充满新年的喜气。北京艺术博物馆藏明后期洒线绣云龙纹方补，龙头占据了大部分画面，身体盘卷，隐于头部和祥云之后，龙爪或握宝珠或抓云朵或攀山石，可谓创意独到、不拘俗格，极具想象力。

另有一类带翅膀的龙纹名曰「应龙」，也用在宫廷服饰上。《三才图会》

云：「恭丘山有应龙者，有翼龙也。」

（「明」王圻、王思义《三才图会》「鸟兽五卷·鳞介类」）《震泽纪闻》载：「宣宗一

日于禁中阅画，见龙有翼而飞者，讶之，间诣阁下，问三杨诸公，皆不能对……

（陈）继时官在下，对曰：『龙有翼曰应龙。』上问何出，曰见《广雅》，命

取《广雅》视之，信，上甚悦。」（「明」

王鏊《震泽纪闻》卷上「陈继」）明神宗定陵随葬有织金妆花八团应龙补交领龙袍料，龙纹身形粗短，前肢后侧有双翅，

形似蝙蝠翼。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博物馆收藏的应龙纹圆补，身作龙形，后背亦有一对蝠翼状翅膀。

还有部分晚明宫廷织物出现了「复刻」明初龙纹的现象，如故宫博物院藏明晚期明黄缎绣五彩团龙纹袍料，据学者研究系出自苏州绣工之手，龙纹作升降二式，无论造型细节还是整体特征都明显模仿明初期的龙纹。故宫博物院还藏有一件清顺治时期的明黄色四团云龙纹织金沙男夹朝袍，所饰团龙也近似洪

蟒纹

武、永乐风格。晚明风雨飘摇大厦将倾，清初兵燹未息百业待举，或许两朝皇帝都希望通过模仿龙纹，来表达对明祖创业开辟的追慕和自己振奋图治的决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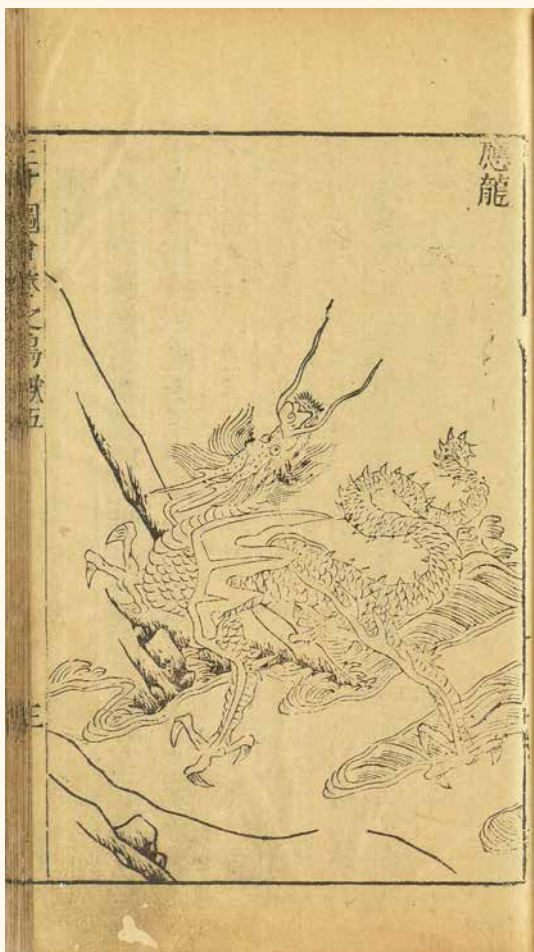
「蟒」的本义是大蛇，《尔雅》谓：

「蟒，王蛇。」郭璞注云：「蟒，蛇最

大者，故曰王蛇。」龙的身形似蛇，因

而民间又将龙称作「蟒龙」。高丽时代

《三才图会》中的「应龙」插图



明
应龙纹圆补
宾夕法尼亚大学博物馆藏

明晚期
明黄缎绣五彩团龙纹袍料局部
故宫博物院藏



清顺治
明黄色四团云龙纹织
金纱男夹朝袍
故宫博物院藏

汉语教材《朴通事》里有段对话：「这的大红绣五爪蟒龙，经纬合线结织，上用段（缎）子，不是诸王段（缎）子，也不是常行的，不着十二两银子，买不得他的。」（《朴通事谚解》上）「上用」的五爪蟒龙，自是龙纹无疑。

明初按五爪、四爪将龙纹分为两等，导致人们对龙的认知无法统一。明宣宗时，钱塘画士戴进以画艺闻名，被召至京城，考试者令其画龙，戴进擅长山水，画龙并非强项，于是照寻常画法画了四爪龙呈入宫中，宣宗看后大怒道：「我

这里用不得五爪龙！」遂令锦衣卫打御棍十八发回原籍。（「明」李诩《戒庵老人漫笔》卷一）故事中戴进的事迹未必真实，但两种龙纹并存确实容易带来理解和

使用方面的困扰，不利于维护龙纹作为统治者象征的神圣地位。洪武二十四年（一三九一年）更定冠服居室器用制度时，再三强调：「官员人等衣服帐幔，并不许用玄黄紫并织锦龙凤文……官民人等所用金银磁碗等器，并不许制造龙凤文……官民人等所用床榻不许雕刻龙凤并朱红金饰床帐，不许用玄黄紫及织绣龙凤文。」（《明太祖高皇帝实录》卷二

百九「洪武二十四年六月四日」）不再提及准用四爪龙纹，大概从这时起，原来的「蟒龙」或「蟒」被用来专指四爪龙纹，五爪龙成为了唯一的「龙」。饰有蟒纹的服饰称为蟒龙衣或蟒衣、蟒袍，《万历野获编》云：「蟒衣为象龙之服，与至尊所御袍相肖，但减一爪耳。」（「明」沈德符《万历野获编》补遗卷二）所以除爪（趾）数外，蟒纹与龙纹在整体形象上并无区别，造型变化也和同时期的龙纹一致，仍被列为仅次于龙的高级纹样。

山东曲阜孔府保存了多件明代蟒纹服饰，现分藏于山东博物馆和孔子博物馆。孔子博物馆收藏的蓝地妆花纱蟒衣，为男子道袍式，衣身饰云肩通袖膝襕纹样，云肩由红绿两条过肩式大蟒组成，红蟒在前，绿蟒在后，左右袖襕饰红绿升蟒各一，前襟与后襟膝襕各有一对相向回首的小行蟒，两侧内摆亦饰膝襕行蟒，蟒纹特征与明神宗定陵随葬织物的龙纹接近，具有明显的万历时期风格。山东博物馆藏孔府茶色织金蟒妆花纱道袍，也饰有云肩通袖膝襕纹，云肩内为四条团蟒，蟒首朝向同一侧，袖襕各有一升蟒，前后膝襕为小行蟒，除



明万历
红色连云地云蟒纹妆花缎袍料局部
长七十七厘米 宽七十厘米 故宫博物院藏



明
蓝地妆花纱蟒衣
孔子博物馆藏



明
茶色织金蟒妆
花纱道袍
山东博物馆藏



了蟒纹身体的白色与金色部分，其余线条、图案都同地纹一样织作暗花，在远近位置观看，衣身纹样会产生不一样的视觉感受。女性的蟒衣通常会在蟒纹周围点缀四季花卉等图案，威严之外又增添了几分温婉秀丽。

飞鱼纹

飞鱼纹由传统摩羯纹演变而来，是从印度等域外传入的一种鱼身神兽，来到中国后逐渐本土化，变成了龙首鱼身的「鱼龙」形象。早期摩羯纹的鱼身大都短而粗壮，通常会将胸鳍夸大或用翅膀代替。宋代出现了龙形摩羯纹，身体细长并有一对前肢。明人因摩羯似鱼而带翼，故称之为「飞鱼」（与《三才图会》等典籍中描述的「状如豚赤文有角」之飞鱼并非一类），将它的等级列在蟒纹之后。

明代服饰、器物上的飞鱼纹有多种形态，故宫博物院收藏的明青玉飞鱼纹圆形带饰，纹样为龙首，鱼身修长，有一对翅膀和腹鳍，无四肢，尾鳍似鱼尾分叉，向两边翻卷。台北故宫博物院的明玉飞鱼花草纹带銙，纹样造型与前件

接近，但双翅下有前肢，用四爪（趾）。故宫博物院藏明嘉靖牛角雕飞鱼纹嵌件和明碧玉透雕飞鱼纹嵌件也是同类形象，只是体态更似龙蟒。美国波士顿美术馆有一件明代的飞鱼纹方补，龙首为中后期风格，龙形身，有双翅与前肢，四爪，鱼尾，腹鳍硕大，背鳍亦与龙纹相同。

明中期以后，服饰上的飞鱼纹越来越拟龙化，如东京国立博物馆藏明代袍料上的飞鱼，身体蜿蜒屈曲，宛如龙蟒，只是后肢处仍为一对腹鳍。而山东



明
青玉飞鱼纹圆形带饰
径五·五厘米
厚〇·七厘米
故宫博物院藏



明
玉飞鱼花草纹带跨
台北故宫博物院藏



明嘉靖
牛角雕飞鱼纹嵌件
长一五厘米
宽一三·八厘米
故宫博物院藏



明
碧玉透雕飞鱼纹嵌件
长一〇·三厘米
厚〇·九厘米
宽八·三厘米
故宫博物院藏



明
飞鱼纹方补
波士顿美术馆藏

博物馆藏孔府大红色飞鱼纹妆花纱女衫，身上的大小飞鱼不仅前后肢俱全，双翅与腹鳍也消失不见，完全变成鳞纹模样，只有尾鳍还保持了分叉翻卷的鱼尾状，成为区别于鳞纹的唯一特征。故宫博物院藏明代白玉透雕飞鱼纹带扣，也是这种鳞形飞鱼，只有通过尾鳍才能明辨其身份。嘉靖十六年（一五三七年），明世宗奉太后前往天寿山，群臣朝于行

宫，世宗见兵部尚书张璠身穿鳞衣，非常生气，对大学士夏言等人说：「尚书二品也，何自服鳞不待命者？张璠非不读书之比，朝廷之上恐未可肆，卿可面问之，果系赐衣未也。」夏言等回奏：「璠所服乃钦赐飞鱼衣，但鲜明类鳞，实非鳞也。」世宗说：「尔等说是飞鱼，何组以两角……今后文武官除本等品级服用及特赐者，不许僭分，自恣华异服

色，还加禁约。」（《世宗肃皇帝实录》卷一百九十七「嘉靖十六年二月二十四日」）张璠所服应该是鳞形飞鱼，故谓「鲜明类鳞」，使皇帝误认成鳞衣，但明世宗质疑飞鱼「何组以两角」显然不对，飞鱼既是龙首，当然有角，可见皇帝也不完全清楚各种纹样的具体区别，这就让官员和织绣工匠们有了更多「发挥」的空间。目前文物上飞鱼纹的识别、定名存

明
飞鱼纹袍料
东京国立博物馆藏



明
大红色飞鱼纹妆
花纱女长衫
山东博物馆藏

明
白玉透雕飞鱼纹带跨
长一四·二厘米 宽四·八厘米
故宫博物院藏



在着不少问题，大都称作龙、夔龙、鱼龙、螭等，还需要学者们继续推进相关的研究。

斗牛纹

「斗牛」原指二十八宿中的斗宿和牛宿，后成为象龙的瑞兽，《名义考》云：「斗牛似龙而鯨角……乃知所谓斗牛者，天文北宫七宿斗牛也。《埤雅》

云，虚危以前象蛇，蛇体似龙，故以为人臣最尊贵之服。」（「明」周祈《名义考》卷十「物部」。「鯨角」意为上方弯曲的角）

《三才图会》说：「斗牛，龙类，甲似龙，但其角弯，其爪三。嘉靖西内海子中有斗牛，形类虬螭。」（「明」王圻、王思义《三才图会》「鸟兽五卷·鳞介类」）

明代服饰上的斗牛纹为蟒形，四爪，尾鳍如飞鱼，头上双角弯曲若牛角状，其代表形象可见故宫博物院藏明紫红色

斗牛纹妆花缎裱片、英国维多利亚和阿尔伯特博物馆藏明缂丝斗牛纹方补以及美国费城艺术博物馆藏明斗牛纹经书面等，除姿态与细节处理稍有不同外，主要特征基本没有改变。山东博物馆所藏明代深青色暗花罗斗牛牛补圆领，前胸和后背处各缀一彩绣斗牛纹方形补子，从纹样风格看，与万历时期的龙蟒纹较为接近。

《三才图会》中的「斗牛」插图



明
紫红色斗牛纹妆花缎裱片
故宫博物院藏



明
斗牛纹经书面
费城艺术博物馆藏



明
缙丝斗牛纹方补
维多利亚和阿尔伯特博物馆藏



明
深青色暗花罗斗牛补圆领
山东博物馆藏

螭纹

螭又名螭虎，也是一种类龙的瑞兽，

《汉书》颜师古注云：「螭似龙，一名地螭虬，即龙之无角者。」（「汉」班固《汉书》卷八十七上「杨雄传上」）《三才图会》

也说：「螭亦龙类，但无角。」（「明」王圻、王思义《三才图会》「鸟兽五卷·鳞介类」）

《名义考》谓：「螭虎似龙而歧（歧）尾。」（「明」周祈《名义考》卷十「物部」）

（「明」周祈《名义考》卷十「物部」）

螭纹在先秦时期就已流行，不同时代的外形多有变化，虽诸书皆言「无角」，然有角之螭并不鲜见。到明代，其主要形象为头爪似兽，头顶有独角，身体盘曲无鳞片，尾部分叉而卷曲（即「歧尾」），多见于玉雕作品中。如明清两代的玉带钩，就非常偏爱大小螭虎题材，一般将带钩的钩部雕刻成螭首，在钩身腹部雕出一条小螭纹，面朝螭首，仿佛是大螭正在呵护教导胸前的幼螭，时人将这题材称作「教子升天」或「带子上朝」，取父子同朝、代代为官的寓意。故宫博物院所藏明浅绿色地莲花「夔龙」球路纹双层锦，其中的「夔龙」实际是螭纹，尽管图案不大，但独角、歧尾的特征非常清晰。

《三才图会》中的「螭」插图



明
白玉浮雕蟠螭谷纹璧
外径六·四厘米
内径二·三厘米
厚〇·九厘米
故宫博物院藏



明
青玉镂雕蟠螭长方带板
长六·九厘米 宽五·九厘米
故宫博物院藏



明
青玉镂雕蟠螭纹带钩
故宫博物院藏



明洪武
浅绿色地莲花「夔龙」(螭)
球路纹双层锦局部
长六·六·五厘米 宽二·五·八厘米
故宫博物院藏

四宝相花、大西番莲、大云花样，及姜黄、柳黄、明黄、玄色、绿等衣服。」（《明英宗睿皇帝实录》卷二百八十七「天顺二年二月」）弘治元年（一四八八年），都察院左副都御史边镛等奏请禁止内外官员「僭乞蟒衣」，同时对蟒纹提出质疑：「国朝品官服色未闻有蟒衣之制，考之《尔雅》及诸韵书，皆云蟒者大蛇，初无蟒龙之称，盖蟒乃蛇属，非龙类，蟒无角无足，龙则角足具焉。今织蟒衣者，类为龙形，而非蟒象，名虽蟒，实则龙也。」并提议：「凡内外官，有曾受赐

外机房不许织造，违者论之以法。」（《明

日」)此后的执行相对严格,虽间有赏赐(主要对外族首领),但对很多官员乞赐蟒衣的要求大都予以驳回。弘治十六年(一五〇三年),明孝宗赐给大学士刘健、李东阳、谢迁等大红蟒衣各一袭,内阁大臣赐蟒衣由此而始。(《明孝宗敬皇帝实录》卷一百九十六「弘治十六年二月八日」)

先例既开,后继者也就不断出现,文武官员认为获赐蟒纹等服饰是莫大荣耀,皇帝则觉得可以通过赐服表达对臣

下的优遇恩宠，于是乞者日众，赐亦渐多。明武宗时，因刘瑾专权，蟒衣滥赐先从内廷宦官开始，逐渐扩至外朝。正德元年（一五〇六年），大学士刘健等就进言：「南海子阉人选入千余，蟒龙玉带之赏太滥……请命司礼监查究追夺。」

（《明武宗毅皇帝实录》卷十一「正德元年三月十八日」）户部官员也指出「玉带蟒衣一概滥赐」，是「冗费所以日增」的重要原因之一。（《明武宗毅皇帝实录》卷十五「正德元年七月六日」）到正德三年，内库历年所存的高级纹样织物竟都已用尽，尚衣监太监奏称：「内库收贮各色纁丝、纱、罗织金闪色蟒龙、斗牛、飞鱼、麒麟、狮子通袖膝襦，并胸背斗牛、飞仙、天鹿，俱天顺间所织，近钦赏已尽。乞如先年例，派南京及浙江、苏、松等府依式织造。」明武宗许可，于是又织造了一万七千四百余匹，使得「民力益不堪矣」。（《明武宗毅皇帝实录》卷三十九「正德三年六月四日」）正德十三年（一五一八年）正月，明武宗将返京，令文武官员制曳撒大帽迎驾，赏赐群臣大红纁丝、罗、纱各一匹，但纹样等级不遵惯例，给一品斗牛、二品飞鱼、三品蟒、四品麒麟、五六七品

虎彪等，受赐官员连夜赶制成衣，次日一早穿戴齐整往德胜门迎候。因此次赏赐人数过多，内库再次告竭。（《明武宗毅皇帝实录》卷一百五十八「正德十三年正月五日」）

明世宗即位之初，为了改革前弊，重申服饰禁令：「近来冒滥玉带、蟒龙、斗牛、飞鱼服色数多，除五府九卿堂上官外，其余庶官杂流并各处将领、头目、诸色人等，但系夤缘奏乞传赐者，俱不许穿用，内府各监局官员、司礼监查奏裁革。」然而这些禁令并没有起到作用，滥赏现象愈演愈烈，《万历野获编》云：

「嘉（靖）、隆（庆）间，阁臣徐、张诸公俱受赐，至三至四，沿袭至今，此前代所未有也。至于飞鱼、斗牛等服，亚于蟒衣，古亦未闻，今以颁及六部大臣，及出镇视师大帅，以至各王府内臣名承奉者，其官仅六品，但为王保奏，亦以赐之，滥典极矣。」（「明」沈德符《万历野获编》补遗卷二）还指出造成这一结果的原因：「盖上禁之固严，但赐赉屡加，全与诏旨矛盾，亦安能禁绝也。」（「明」沈德符《万历野获编》补遗卷二）

赐服滥赏引来未获赐官员和民间纷

纷效仿，服饰僭越的现象更加严重，《万历野获编》列举了三类人群，其一为勋戚，「如公、侯、伯支子勋卫，为散骑舍人，其官止八品耳，乃家居或废罢者，皆衣麒麟服，系金带，顶褐盖，自称勋府。其他戚臣，如駙马之庶子，例为齐民，曾见一人，以白身纳外卫指挥空銜，其衣亦如勋卫，而衷以四爪象龙，尤可骇怪」。其二是宦官，「在京内臣稍家温者，辄服似蟒似斗牛之衣，名为草兽，金碧晃目，扬鞭长安道上，无人敢问。至于王府承奉，曾奉旨赐飞鱼者不必言，他即未赐者，亦被蟒腰玉，与抚按藩臬往还宴会，恬不为怪也」。其三是妇女，「在外士人妻女，相沿袭用袍带，固天下通弊，若京师则异极矣，至贱如长班，至秽如教坊，其如外出，莫不首戴珠箍，身被文绣，一切白泽、麒麟、飞鱼、坐蟒，靡不有之」。（「明」沈德符《万历野获编》卷五）《旧京遗事》也印证了《万历野获编》的记载：「或有吉庆之会，如人乘坐大轿，穿服大红蟒衣，意气奢溢，但单身无婢从，卜其为市佣贱品。上无尊卑等级之差，下有耗财费力之损，富给不可得也。」（「明」史玄《旧京遗事》）



明人绘
夫妇像局部
山东博物馆藏
男性像主身穿飞鱼服



明 张应召
黄培麟服（曳撒）像局部
山东博物馆藏

明人绘
九世临淮侯李言恭
斗牛服像
中国国家博物馆藏



五爪蟒龙

朝廷为了表示格外宠渥，曾将五爪龙纹的服饰或匹料赐给官员，受赐者会减去龙纹一爪，变成四爪蟒纹，以示不敢僭越。美国费城艺术博物馆收藏的明代刺绣蟒斓残片，还能清晰看到挑掉一爪后的痕迹。

由于赐服过滥及民间大量织造，蟒纹的价值已大不如前，龙纹的赏赐便随之增加，并不再减少爪数，但为区别于

御用之服，仍不敢称「龙」，而使用了原来的「蟒龙」之名，表示其形虽是龙，然地位只相当于蟒，蟒龙遂成为龙之下、蟒之上的「顶级」赐服纹样。登录严嵩被抄家产的《天水冰山录》记有各类衣服、匹料的名称，其中有「大红织金妆花蟒龙段（缎）」「黄织金蟒龙段（缎）」「蓝织金蟒龙绢」「大红妆花过肩蟒龙段（缎）衣」「青织金妆花蟒龙罗衣」等，又有「大红遍地金过肩云蟒段（缎）」「蓝妆花过肩云蟒纱」「暗花蟒段（缎）」

等，说明此时已经是既有蟒纹（四爪）又有蟒龙纹（五爪）了，所以《大政记》中说「（蟒）特有五爪、四爪之分」（「明」朱国桢《皇明史概·大政记》卷七），指的就是蟒龙和蟒。

至此，龙、蟒（蟒龙）不再以形象来区分，曾经至高无上的「龙」，最终成为皇帝拉拢和控制官员的筹码，于是在皇权体制下，出现了君臣「共享」龙纹的奇妙景象。





明
刺绣蟒
襕残片
费城艺术博物馆藏



明万历
葱绿地妆花纱蟒（蟒龙）裙
孔子博物馆藏